

# 清明节习俗的历史渊源与家国情怀

黄涛 熊斌

## 社科论衡

大地回暖，万物复苏，枝头吐绿，草长莺飞，又到清明时节。清明节正式形成于唐代，是由寒食节、清明节气、上巳节融合发展而成的重大节日。在传统社会中，清明节不仅是扫墓祭奠、怀念离世亲人的节日，还是踏青嬉游、亲近大自然的节日。这种习俗有着丰厚的历史文化内涵和饶有兴味的形成过程。

### 祭扫习俗的出现：从寒食节向清明节的转化

清明节最为直接的源头是寒食节，其祭祀先人之俗发源于寒食禁火与换新火的惯例。

寒食节是个更为古老的节日，周代已有，其习俗是仲春禁火、吃冷食。《周礼·秋官·司煊氏》中说：“中春以木铎修火禁于国中。”古人出于星象信仰和感应巫术，认为春季在五行中居于木位的龙星现于东方，容易引起大火，所以在三月龙星初现之时，应该禁火。禁火期间不能生火做饭，须得事先准备好食物。这种不能加热的冷食就是“寒食”。先秦时期禁火时间较长，以一月为限。汉代确定寒食节为清明前三天。唐宋时期减为清明前一天。汉代出现了禁火源于纪念春秋时期晋国忠臣介子推的说法，这是一个附会性传说。从先秦到南北朝，寒食都被当作一个很大的节日。唐朝时它仍然是一个较大的节日，但已开始式微，逐渐成为清明节所兼并。

寒食节本无扫墓之俗，当该节日增添了扫墓和游乐的习俗时，说明该节日的属性发生了本质性的变化，也就是在向后来的清明节转化。寒食节向清明节的转化是在唐宋时期逐渐完成的。据北宋王溥所撰《唐会要》记载，唐朝初年民间在寒食节扫墓并郊游的习俗已经蔚成风气并引起朝廷的注意。唐高宗李治龙朔二年（662年），朝廷发布了一道诏令，禁止民间在寒食节上坟，认为此非古制，且在悲伤地扫墓之后又就地餐饮并欢快地郊游，是对亡灵、鬼神的不恭，属于伤风败俗之举。但是，民间习俗并不因朝廷的禁令而衰减，反而越来越兴盛。所以，到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年（732年），朝廷又颁布敕令，准许寒食上墓行拜扫之礼，并定为常式。从此以后，寒食扫墓之俗更为盛行。后来，朝廷又颁布几个政令解决假期的问题，开始规定寒食节放假四天，后改为五天，到贞元六年（790年）加到七天。这样官员们可以从容地进行扫墓祭奠之事。宋代也放假七天。由此可见，寒食节（兼清明节）在唐宋已经成为一个很隆重的全国性节日。唐宋清明祭祀

的参与者遍及全体国民，上至君王大臣，下至平头百姓，都要在这一节日祭拜先人亡魂。据宋《梦粱录》记载：每到清明节，“官员士庶俱出郊省墓，以尽思时之敬。”参加扫墓者也不限男女和人数，往往倾家出动。这样清明前后的扫墓活动常成为社会全体亲身参与的事，数日内外野间人群往来不绝，规模极盛。

唐代的寒食节其实已是原来的寒食节与后来的清明节的混合。当时寒食与清明只差一天，三日禁火完毕，到清明这一天要换新火，以柳条或榆木乞取新火。在当时人们的观念里清明是寒食节的一部分，清明与寒食时间上紧挨着，清明换新火活动成为寒食习俗的一部分，清明作为换取新火的一天也被当作寒食节的重要日子。因为清明前两天是禁火的，到墓地上烧纸上供也必然是在清明这一天。有些诗文所记载的寒食扫墓烧纸的事其实是在清明之日。唐宋时期人们对这个节日的称呼有“寒食”“寒食清明”“清明寒食”“清明”几种，这种混称情形在诗文里常见。总体上这一时期称“寒食”的居多，如北宋梅尧臣诗《湖州寒食陪太守南园宴》写郊外游春的盛况；称“清明”的，如杜甫《清明》诗描写唐代大历五年长沙清明节游春的热闹场景；并称“清明寒食”的，如白居易《寒食野忘吟》：“乌啼鹊噪昏乔木，清明寒食谁家哭。”有的诗题为“清明”，下面的诗句又称为“寒食”，或题为“寒食”，诗句说成“清明”。据《唐会要》，在大历十二年二月十五日，朝廷有敕令：“自今以后，寒食同清明。”到了晚唐、宋代，随着禁火食冷之俗越来越衰弱，“寒食”之名用得越来越少，而本来是节气名称的“清明”凸显出来，以之概括这一段节期的人渐多。元代禁火之俗大体消亡，“寒食”的名称随之越来越少被人提及，“清明”之称多于“寒食”，标志着寒食节转化为清明节。到现代，大多数地方的百姓只知“清明节”，不知道“寒食节”之名了。但还有少数地方有禁火或食冷之俗，如山西、山东的一些地方。

### 踏青春游之俗源自清明节气与上巳节

我们的传统节日特别注重人间活动与自然节拍的和谐，不仅在节期的选择上根源于自然界的征候，而且大都有人们为适应季节、气候、物候变化采取相应活动的节俗。如立春之日，举行迎春仪式，打春牛、吃春饼等，庆贺新春的到来，为春耕做准备。而清明节正是刚刚完成冬春转换的早春时节，自然物候的变化非常明显，所以是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理当有一个大的节日让人们适应这种天气转变。

虽然作为节日的清明在唐朝才形成，但作为时序标志的清明节气早已被古人所认识，汉代已有了明确的记载。东汉崔寔《四民月令》记载：“清明节，命蚕妾，治蚕室……”说的是这时开始准备养蚕。其中的“清明节”还只是一个节气，不是后来的节日。到了清明，气温变暖，降雨增多，正是春耕春种的大好时节。所以清明对于古代农业生产而言是一个重要的节气。农谚说，“清明前后，点瓜种豆”“植树造林，莫过清明”，正是说的这个道理。另一方面，清明时处早春三月，春光明媚，万物复苏，气候宜人且到处生机勃勃，是春游和郊外娱乐的好时光，所以清明前后自然成为人们乐于到户外、郊野嬉游的好时光。

虽然我们在本文所谈的清明节主要指节日而不是节气，但是清明节气在时间和天气物候特点上为清明节俗的形成提供了重要条件，所以该节气应看作清明节的源流之一。

清明节的另一源头是上巳节。上巳节形成于先秦，其节期原在农历三月上旬的巳日，魏晋以后改为三月三日，与清明节气时间相近。此时寒冬过去，草木萌芽，人们兴致勃勃地来到郊外，在水边或祭祀洗浴，或招魂续魄，既召唤亲亡魂，也召唤自己的魂魄苏醒、回归。古人认为自己的灵魂也如同万物一样随四季的变化经历发芽、成长到凋零的过程，故在初春要招魂。郑重的仪式之后是春嬉踏青，青年男女在水边草地嬉戏游玩，并自由择偶。从先秦到汉代一直保持此俗。魏晋以后，上巳节的古朴之风转衰，水中沐浴、招魂续魄之俗逐渐消失，改为临水宴饮，曲水流觞，以及踏青交游。到唐代，上巳节逐渐消失，其习俗被整合到清明节习俗之中。清明节到野外春游的习俗就与上巳节踏青春嬉活动一脉相承，而清明祭祀先人的习俗也与上巳节在初春招魂续魄的观念与做法有密切关系。王维《寒食城东即事》说，“少年分日作遨游，不用清明兼上巳”，讲少年在寒食期间连日到郊野遨游，并非一定要在清明日和上巳日才踏青，可视为寒食、清明与上巳三者融合为一体的文字佐证。

旧时，清明时节的郊野之中，众人春游的场景是非常盛大热闹的，游乐活动在清明节俗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绝不亚于祭祀。古人有许多诗句描述清明出游的活动，如杜甫的“著处繁华是日，长沙千人万人出”，宋代吴惟信的“梨花风起正清明，游子寻春半出城”，明代王磐的“马穿杨柳嘶，人倚秋千笑，探莺花总教春醉倒”。清明的节期也比较长，人们在这段时间往往多次春游踏青。扫墓祭奠当然也做，但并非只在清明这一天。比如旧时北京人祭扫坟墓不在清明当天，而在临近清明的“单日”

进行。浙江丽水一带则在清明节的前三天和后四天的范围内扫墓，称为“前三后四”。所以，清明节本来是一个从容祭扫和纵情春游的节日。

除了踏青，古时清明节的娱乐活动还有插柳、拔河、荡秋千、放风筝、踢球、斗鸡等。

### 清明节习俗承载的家国情怀

从民族精神延续的层面而言，清明节蕴含着深厚的家国情怀，将个人、家庭与国家紧密相连。“国家”一词原本由“国”与“家”组成，二者密不可分。没有强大的国，家的幸福安康将无所依附；没有家家户户的富足和睦，国的富强安定也是空言。清明节的祭扫习俗体现了中国人对祖先的敬重和感恩之情。通过扫墓、献花、上香等仪式，人们追思先辈的功绩和品德，延续着家族的血脉认同和文化记忆，有助于增强家族成员之间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使家族美德与精神代代相传。人们不仅缅怀自己的亲人，也纪念那些为国家和民族的利益而牺牲的先烈。这种对先人的双重缅怀，体现了中国人将个人命运与家庭、国家命运紧密相连的精神追求。在祭扫先人时，人们铭记家族的延续和责任，传承家族的美德和精神；在祭奠先烈时，人们感受到国家的历史和荣誉，在内心生发出爱国情怀和民族自豪感。这种家国情怀，是千百年中华民族历史文化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激励着人们为了家庭的幸福、家族的昌盛和国家的富强而努力进取，成为推动个人成长、民族进步和国家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清明节习俗是连接家族与民族、国家的精神纽带。

春游踏青也是亲朋团聚、增进亲情友情的重要时机。清明时节共同出游，大家在欣赏自然美景的同时，也增进彼此之间的情感交流。我国幅员辽阔，山河壮丽，每一处山水都蕴含着独特的人文情感和历史记忆。对家乡山水的眷恋，逐渐升华对国家山河的自豪和热爱，这是家国情怀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将个人的情感与国家的命运紧密相连，激励着人们为了国家的繁荣富强而奋进不息。

在当今全球化和现代化的时代背景下，传统文化面临着诸多冲击和挑战。挖掘清明节的历史渊源和家国情怀，对于传承和发扬先辈的优良传统，深入理解中华民族的文化底蕴和精神脉络，增强民族凝聚力和文化自信，更好地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和国家繁荣，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作者分别为河北大学文学院博士生导师、中国民俗学会副会长，河北大学文学院教授】

实践就是理解教育家精神的起点。马克思从实践起点对精神进行考察，强调精神产生的社会性、客观性和历史性，反对将历史活动中的人作为“单个人固有的抽象物”来看待，而应从具体的、活生生的人的感性实践中去考察。从人性逻辑起点出发考察教育家精神的本质和形成逻辑，方能实现精神实践从起点到终点的闭环。

马克思认为“思想一旦脱离利益，就一定会让自己出丑”。他从人性逻辑而非概念逻辑出发来阐释思想被大众接受的规律。他提到共同体行为一致的前提是价值观念和利益关系的统一，只有实现价值观念、利益基础和行为三者一致的才是真正的共同体，否则就是虚假的共同体。价值观念和利益关系都可以影响教师的行为，但只有价值观念和利益基础保持一致才能让教师持续将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作为一种追求。因此，教育家精神应该成为每一代教师群体的共同价值追求和理想目标，也要基于不同历史阶段教师个体的特殊性来考虑目标设置的阶段性可操作性，教育家精神只有真正践行才有意义。我们要鼓励教师以“凡人”之身的当下追求“完人”境界之未来，当前我们对教师群体师德的内涵界定基本遵循“教育家精神”的总体要求，有原则性、理想性和广泛性，但分层分类的教师职业道德和素养标准还不够明确。因此，需要确立分类明确、层级清晰的教师职业道德与专业素养标准，让“高素质专业化”更为具象化，更具实践指导性。

要实现本质要求，必须正视环境影响因素。我国已经形成了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但细化行为认定及其处理办法还不够具体，存在较为笼统、自由裁量权过大、“同案不同判”等问题，长此以往不利于师德师风的建设。要防止技术理论偏离价值导向，建立完善细节明晰、程序到位的师德建设制度体系，准确规范教师言行、维护教师合法权益。要营造尊师重教、宽严相济的社会环境，尊重教师的权益，保障教师的利益，让教师有职业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要把握好宣传的尺度，处理好教育家精神的弘扬与践行之间理想性和现实性的关系，防止过于拉高公众对教师群体的期待，忽略教育家精神的完美性与个体的不完美之间的差异性，出现“舆论审判”干扰“事实审查”的现象，营造全社会包容、宽容、理性的舆论环境。

【作者为湖州师范学院党委委员、党委宣传部教师工作部部长】

## 实践探索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注重运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不断拓展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的空间和阵地。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蕴含丰富的思想资源、理论资源、育人资源，折射出真理的力量、实践的力量、时代的力量。我们要选好用好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以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动实践培养人，增强立德树人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 构建理论学习与实践认知相互验证的育人方式

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蕴含丰富事实、数据，最具说服力、感染力，通过理论与现实的有机融合，激活理论学习与实践认知相互验证效应，最能让人信服。

用现实活化理论。人的认知活动不仅仅是大脑中的抽象过程，而且是与感知经验紧密相关，与周围环境的互动而形成的，真正的知识存储于人类的身心体验中，需要心理的参与。利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提供的真实的沉浸式体验，塑造具身性体验环境，增强学习者对理论学习内容的多通道感知和情境体验，形成有意义、有价值、有行动、有感情、有思想的具身认知，能够极大地帮助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在育人实践中的渗透力和影响力。

用理论照亮现实。人是历史的、存在的。人既不是以白板式的头脑观察现实，也不是以价值中立的态度观察现实。人的观察总是渗透着理论、负载着理论。理论思维是以理论把握现实、引领实践、发展文明的思维方式和力量。在面对新时代伟大变革丰富的现象时，要教育引导学生用理论思维驾驭复杂的现实，引导学生对“现实的人”“现实的历史”“现实的生活”从理论上加以理解，自觉掌握并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透过纷繁复杂的现象去把握事物之间内在联系、揭示客观规律、预见事物发展必然趋势的内在逻辑，从而更深刻地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历程就是用现实活化理论、用理论照亮现实的生动写照。

### 打造高阶认知与四维育人相互贯通的育人生态

新时代伟大变革实践蕴含比课堂上书本知识更丰富更鲜活更具象的育人资源。将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融入思政教育，应激活高阶认知与四维育人协同效应，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高阶认知是全面发展的基石。我们可以用四层教育心智塔描述认知能力教育层级：常识层次的教育使人具备作为常人应有的知识和技能，从而能在社会中正常生活；知识层次的教育给人关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理智知识；智慧层次的教育帮助人将所学的常识和知识等转化成自身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使客观外在的常识和知识真正变成自己主观世界的一部分，并形成相应的实践能力；精神层次的教育则使人能够在更深层次上认识和理解事物的规律，并建立自己思想的基本原则和基本信念。在前两个层次，知识学习往往只达成了使人“知道”的认知发展，而后两个层次的高阶认知教育是思政教育努力的目标，它是人类心智和认知进化的高级阶段，对于个体适应复杂环境、解决复杂问题具有重要作用。只有达到高阶认知层级，才意味着人的认识和改造世界能力的增强，人的本质力量的提升。

四维协同是全面发展的必由之路。将新时代伟大变革融入思政教育包含知识、生命、道德和审美四个基本维度。这意味着，在传授知识的过程中，不仅要注重讲清认识的方法和分析的逻辑，而且应提供应对问题的人生建议和生活指导；不仅要注重让学生了解马克思主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彼此之间高度契合的内在机理，而且应注重培养学生将天下为公、天下大同的社会理想与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结合起来，将民为邦本、为政以德的治理思想与以人民为中心的坚定立场统一起来，将实事求是、知行合一的哲学思想与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联结起来；不仅要注重让青年学生领略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而且应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使之成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播者、弘扬者。

### 凝聚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机融合的育人合力

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不是书斋里的抽象哲思，而是来自实践又服务于实践的思想体系，只有在生动的实践中才能将它讲鲜活、讲出彩。要坚持开门办思政课，强化问题意识、突出实践导向，充分调动全社会力量和资源，激活社会大课堂对高校小课堂的倍增效应。

建强“大课堂”。要将实践教学作为重要教育渠道，促进思政课与社会的深度融通。将思政课搬到之江大地、扎根社会最前线，可以更深刻地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省域层面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的丰硕成果。近年来，中国美术学院以乡土为学院，组织学生主动融入美丽浙江、“千万工程”建设的第一现场，使之在实践中更深刻地认识我们所处的时代，洞察正在发生的巨大变化，体认国家日新月异的发展，更好地感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与文化之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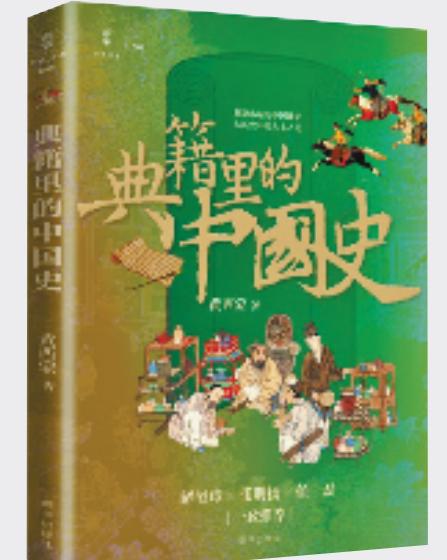
优化“大平台”。通过党建联建，引领教学、科研、实践、思政四位一体，打造“@第一现场”实践基地，推动课堂上课下协同、校内校外一体、线上线下融合，实现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的目标。近年来，中国美术学院聚焦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共同富裕与人的全面发展等时代命题，与杭州国家版本馆、福建漳浦县、江苏省永联村等共建“@第一现场”实践基地，开展党建联建，形成理论与实践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培育“大师资”。建立健全相关职责约束机制和合理激励机制，调动校内校外人员主动参与“大思政课”建设的积极性，是促进高等院校提升育人动力的关键环节。积极吸纳优秀的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的建设者、亲历者作为师资力量，从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明确人生的正确方向，找到应对学习和生活中各种问题的科学方法，增强抵御各种错误思想的能力，不断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作者为中国美术学院艺术人文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

## 新书荐评

黄西蒙的新书《典籍里的中国史》近日由新华出版社出版。该书从历史典籍出发，以通俗有趣的文字，向读者呈现中国历史与传统文化的非凡魅力。在书中，不仅能看到有关《史记》《汉书》《晋书》《聊斋志异》等经典正史与文学著作的全新视角分析与趣味解读，还能看到《草木子》《舌华录》《夜谭随录》《右台仙馆笔记》等稀见典籍的样貌与风采；既能在知名史著中品读隐微的细节，又能深入浩瀚的文字之海，发掘那些几乎无人问津，却颇有价值的冷门好书。本书将带领读者探索古籍里有趣和动人的故事，体悟其中震撼人心的力量，在典籍里共同探寻历史奥秘。



## 之江青年论坛

强国必先强教，强教必先强师。以教育家精神引领广大教师成长发展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有力举措和关键环节。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39个教师节来临之际提出并系统阐释了教育家精神。2024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指出要强化教育家精神引领，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2025年3月，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待遇保障。

教育家精神是教师共同的精神家园，为广大教师提供目标引领和价值共识，向社会传递教师职业群体的正面形象，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应当在把握好三对关系基础上找准方法路径。

### 把握概念逻辑起点与人性逻辑起点的关系

概念逻辑起点和人性逻辑起点是理解教育家精神的两个不同思路。概念逻辑起点是从已经形成的教育家精神概念本身出发进行理性解读，以此倒推教育家精神形成的过程，并以理性的标准要求教师。人性逻辑起点是从教育家精神的主客观条件出发理解其内涵以及背后的规律。目前学界多采用逻辑实证的分析思路对教育家精神的概念进行解读，集中于教育家精神的本质属性、共同特征和行为准则，以及在实践中如何强化教师群体将教育家精神作为自身奋斗目标的研究。如果说教育家精神的养成是终点，那么人性和由此产生的一系列

人的努力，从这一点上来说具有无限性。但对于个体而言，因所处时代和个体条件的差异，其践行的过程往往表现出一定的有限性。教育家精神就是以教育家和优秀教师为代表的教师群体，在较长的育人实践过程中逐步形成的一种需要被高高飘扬、不断追求的价值理想。它是某一个历史时期教师群体价值追求的理想目标，可以将其作为教师群体的普遍要求，但其践行需要考虑不同历史阶段的现实条件和个体差异，不能不分对象、不分阶段地简单将教育家精神的理想目标作为基本要求，特别是对“高线”的引领性和“底线”的强制性应有所区分。

孔子说，“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正是精神追求的无限性与当下践行的有限性之间关系的一种表达。因此，教育家精神应该成为每一代教师群体的共同价值追求和理想目标，也要基于不同历史阶段教师个体的特殊性来考虑目标设置的阶段性可操作性，教育家精神只有真正践行才有意义。我们要鼓励教师以“凡人”之身的当下追求“完人”境界之未来，当前我们对教师群体师德的内涵界定基本遵循“教育家精神”的总体要求，有原则性、理想性和广泛性，但分层分类的教师职业道德和素养标准还不够明确。因此，需要确立分类明确、层级清晰的教师职业道德与专业素养标准，让“高素质专业化”更为具象化，更具实践指导性。

### 把握精神追求无限性与个体践行有限性的关系

要实现本质要求，必须正视环境影响因素。我国已经形成了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但细化行为认定及其处理办法还不够具体，存在较为笼统、自由裁量权过大、“同案不同判”等问题，长此以往不利于师德师风的建设。要防止技术理论偏离价值导向，建立完善细节明晰、程序到位的师德建设制度体系，准确规范教师言行、维护教师合法权益。要营造尊师重教、宽严相济的社会环境，尊重教师的权益，保障教师的利益，让教师有职业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要把握好宣传的尺度，处理好教育家精神的弘扬与践行之间理想性和现实性的关系，防止过于拉高公众对教师群体的期待，忽略教育家精神的完美性与个体的不完美之间的差异性，出现“舆论审判”干扰“事实审查”的现象，营造全社会包容、宽容、理性的舆论环境。

【作者为湖州师范学院党委委员、党委宣传部教师工作部部长】